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毓倫
電話：(03) 8462860#509
傳真：(03)8577524
電子信箱：allen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901358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單一簽入服務花蓮縣推廣研習實施計畫 (376550000A_109013583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「教育體系單一簽入服務維運計畫-花蓮縣推廣研習說明會」，請貴校踴躍派員參加並核予與會人員公(差)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1月18日臺教資(四)字第1080010439號函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09年6月19日中市教課字第109005229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案推廣研習計畫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教育網路中心)

